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九十一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三時十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新會議室

參、召集人：黃委員良銘

紀錄：連文祥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伍、會議主題：

一、推選會議召集人：

決議：經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由黃委員良銘擔任會議召集人，任期一年。

二、審議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內部稽核實施計畫(草案)：

決議：

(一)第四條：受稽核單位及稽核日程：「每年選定本校一級單位三分之一(十個單位)為受稽核單位，由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定後排定稽核日程」。修正為「每年選定若干一級單位為受稽核單位」。

(二)第五條：稽核小組成員：九名委員分三組進行稽核，由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定負責稽核單位。修正為「分組進行稽核」。

(三)第六條第一項：稽核小組之審議作業除以會議方式書面稽查外，應採現場稽核，並得向受稽核單位調閱有關資料(應保密資料除外)....，刪除(應保密資料除外)；第三項：學年度稽核結果由秘書室彙整後，請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於學期末校務會議中提出報告。刪除「學期末」三字。

陸、其他結議：

一、請相關單位提供下列資料，以使委員了解年度預算編列及運用情形。

(一)九十年度預算決算情形。

(二)九十一年度各單位預算分配表。

(三)明年擴大校慶所需經費編列情形。

(四)學校多媒體簡介製作所需經費編列情形。

二、建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任期與本會委員任期一致(每年有一半委員改選)。